**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一、总则**

1.1为充分发挥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在应用基础研究中的作用，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实行“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面向国、内外科研人员设立开放课题，开展与本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相关的课题研究，并鼓励学科交叉技术研究，促进我国水力发电技术水平的提高，培养高水平专业人才队伍。

1.2本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贯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冲击式水轮发电机组、抽水蓄能机组、潮流机组、水泵等大型水力发电和水力机械设备的基础、共性、关键和前沿技术研究。

**二、开放课题的申请与评审**

2.1申请资格：国内外从事与本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工作的科研人员均可以向本实验室申请开放课题，同时本实验室接受自带科研经费和项目的人员进入本实验室进行科研工作。

2.2申请：开放课题原则上每年申报一次，实验室根据计划任务书的目标、研究方向和本实验室的装备条件，定期公开发布开放课题指南。申请者按指南规定的研究领域或资助范围进行申请，按规定填写《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一式三份（一份为原件），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后，向本实验室申报，同时提交电子版。具有高级职称的科研人员或已获得博士学位的科研人员申请不需要推荐，其他科研人员(讲师、助研等)申请需有两名高级职称科研人员推荐。

2.3评审原则及流程：

2.3.1 原则。开放课题的评审本着“少而精、稳步推进”的原则进行。在重点实验室一个评估周期（一般为5年）内，对于征集到的内容优秀的开放课题，如由于本年度课题项数控制而暂时没能入选，自动进入实验室的开放课题储备库，申请人可以根据情况继续完善课题，并可继续参与以后年度实验室开放课题的评选。

2.3.2初审。实验室管理委员会首先对申请课题进行初审。秘书处按内容将课题分为水轮机领域、电机领域两个大类。实验室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和委员拥有评审权，按实验室开放课题初审评分标准分别对两大类课题进行评分。参加评审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二时，结果有效。秘书处将评分结果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汇总平均后排名，原则上按大类根据得分拟定初审通过课题，并提交实验室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审查。实验室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对初审课题拥有否决权。

2.3.3复审。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对初审通过课题进行复审。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拥有复审权，复审原则上分大类采取差额投票的方式进行，差额数量根据初审通过课题数确定，按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复审标准进行差额投票。复审得票率排名满足要求的课题，提交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审定后，正式立项为开放课题并进行公示。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对复审课题拥有否决权。

**三、开放课题的实施、检查与考核**

3.1开放课题实行申报负责人和实验室负责人双负责人制。来自管理委员会委员推荐的开放课题，原则上由推荐委员担任实验室负责人；由学术委员会委员推荐或网上申报的开放课题，由管理委员会副秘书长以上委员通过讨论决定实验室负责人。实验室负责人为申报负责人完成课题提供必要协助，协助申报负责人进行开放课题进度管理，协助申报负责人和管理委员会秘书完成开放课题的结题和报销等工作，申报负责人及团队成员须向实验室负责人进行充分技术交流和交底。如无特别说明，本办法中课题负责人指申报负责人。

3.2课题申请成功后，课题申请人须与本实验室签订课题研究任务（合同）书。课题申请人及主要成员应按课题任务（合同）计划实施。

3.3在课题实施前，课题负责人（含自带经费）须向本实验室提交本年度的工作计划（方案）。

3.4课题执行过程中，本实验室将按当年的工作计划和研究合同书定期对开放课题的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原则上课题研究任务（合同）书签订一个月内完成课题开题并提交开题报告，每年二季度末或三季度初进行年中检查并提交课题执行情况报告，在第一年度的四季度进行课题中期检查并提交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在第二年度的四季度统一进行课题验收。课题研究中期检查和课题验收在本实验室进行。如发现课题未按计划执行、经费使用不当等情况，实验室有权减少或暂停其经费使用，直至停止课题研究并按合同追究其责任（自带经费的课题按合同相关条例执行）。

3.5课题结束后，由本实验室组织管理委员会委员及相关专家对课题进行结题验收，课题负责人应向本实验室提交相关的结题资料以备验收，必须提供的资料有：

（1）研究工作总结报告；
（2）学术成果（包括署名实验室的学术论文、专利、奖励等的复印件）；
（3）研究工作中的各种原始技术档案（数据记录、图纸、底片和资料等）及目录清单。

开放课题验收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级，验收结果由学术委员会审核。

3.6开放课题实行信任清单、预警和负面清单制。在实验室一个评估周期内(一般为5年)，累计两次获得A级的开放课题，其负责人及团队将添加到信任清单中，并将获得免初审、增加经费资助等权利；对课题进度延迟、经费使用不当、不服从实验室管理及开放课题评估结果为C级等情况将及时给予预警；对于累计2次预警而无改善，或违反开放课题任务书（合同）中保密条款，或开放课题评估结果为D级等情况，其负责人及团队将列入负面清单。

**四、开放课题的约束**

4.1开放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2年以内。

4.2开放课题经费一般为5-30万元/项。

4.3利用开放课题经费购买的试验器材及办公用品等归本实验室所有。

**五、课题成果管理**

5.1本实验室开放课题的研究成果（论文、专利、奖励等）归本实验室和申请人所在单位共同所有，发表研究成果前需经过管理委员会进行保密审查。

5.2 每项研究成果（论文、专利、奖励等）数量不超过2项时，本实验室须为第一完成单位。每项研究成果数量超过2项时，一半以上的研究成果本实验室须为第一完成单位，其余研究成果本实验室可作为为第二完成单位。实验室鼓励申报发明专利，鼓励发表核心期刊以上层级的高水平论文，并将在课题验收时予以重点关注。

5.3 本实验室中英文完整名称如下：

中文：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英文：State Key Laboratory of Hydro-power Equipment。

5.4课题的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统一保存。

**六、附 则**

6.1本管理办法由本实验室的科研规划室负责解释。

**附件：**

附件1：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初审评分标准表

附件2：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复审标准表

附件3：《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

附件4：《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任务书（合同）》

**附件1：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初审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结果** |
| 1 | 课题是否具备前沿性、先进性 | 20 |  |
| 2 | 课题对行业发展是否具有实际作用 | 20 |  |
| 3 | 课题预期成果是否明确、与经费预算匹配度 | 20 |  |
| 4 | 课题前期研究工作准备情况 | 15 |  |
| 5 | 课题设计是否科学，研究方法是否可行 | 10 |  |
| 6 | 负责人及其团队资质能否保证课题完成 | 10 |  |
| 7 | 课题经费预算是否合理，年度科研经费能否保证课题开展 | 5 |  |
| 合计 | 100 |  |
| 其他原因（具体说明）： |

**附件2：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复审标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复审标准** | **复审结果（通过/不通过/弃权）** |
| 1 | 课题是否具备前沿性、先进性 |  |
| 2 | 课题对行业发展是否具有实际作用 |
| 3 | 课题预期成果是否明确、与经费预算匹配度 |
| 4 | 课题前期研究工作准备情况 |
| 5 | 课题设计是否科学，研究方法是否可行 |
| 6 | 负责人及其团队资质能否保证课题完成 |
| 7 | 课题经费预算是否合理，年度科研经费能否保证课题开展 |
| 其他原因（具体说明）： |

**附件3：《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

|  |
| --- |
| 课题编号 |
|  |

**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申请书**

课题名称：

申 请 者：

所在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申请日期：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二0 年 月**

**一、简表**

|  |  |  |
| --- | --- | --- |
| 研究项目 | 名称 |  |
| 起止年月 |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 申请金额 | 万元 |
| 申请人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称，学位 | 所在工作单位 | 签章 |
|  |  |  |  |  |  |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称，学位 | 课题中分工 | 所在工作单位 | 签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研究内容和意义（限600字） |  |

二、立项依据

（课题的科学意义，该领域或该方向的国内外现状、存在问题及发展趋势，附主要参考文献）

|  |
| --- |
|  |

三、研究方案

|  |
| --- |
| 1．主要研究内容2．拟解决的关键问题3．研究目标4．拟采取的研究路线及可行性分析5．预期成果（成果形式以论文为主） |

四、研究基础

|  |
| --- |
| 1．与本课题有关的已有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主要成果2．申请人及项目组成员简历（国内外学习、研究工作经历，近期发表的主要论著） |

五、经费预算

|  |
| --- |
|  |

六、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

|  |
| --- |
| 单位负责人（签章）单位（公章）20 年月日 |

七、学术委员会与专家组评审意见

|  |
| --- |
| 学术委员会主任（签章）　　 20 年 月 日 |

八、实验室主任意见

|  |
| --- |
| 实验室主任（签章）　　 20 年 月 日 |

**附件4：《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任务书（合同）》**

**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任务书（合同）**

**课题名称：**

**负 责 人： 电子信箱：**

**所在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课题起止时间：**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二0 年 月**

**说 明**

1. 《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适用于经批准立项的开放课题，为资助经费拨款和课题检查、鉴定验收的依据。
2. 课题负责人应首先认真阅读《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开放课题任务书的填写、课题经费管理、课题实施过程管理、课题结题、科研成果与知识产权管理等均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在本任务书中不再单列条款说明。
3. 课题负责人认真、如实填写《任务书》后经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单位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可报送。
4. 填写好的任务书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未按期提交任务书的课题作自动放弃处理。提交的材料包括：用A4纸打印或复印的任务书原件一式三份，电子文本一份。电子文档和纸质任务书的内容必须一致。（用普通纸质材料做封面，不采用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
5. **课题研究内容和研究目标**

|  |
| --- |
| 包括：研究主要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创新点、研究目标等。 |

1. **课题验收内容和考核指标**

|  |
| --- |
| 包括：主要技术指标、主要经济指标和其他应考核指标。 |

1. **课题年度计划及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年度 | 研究内容 | 考核指标 |
|  |  |  |

1. **课题承担单位、参加单位及主要参加人员**

|  |
| --- |
| 课题承担单位： 课题参加单位： |
| 课题负责人：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职务 | 专业 |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 | 所在单位 | 任务分工 |
|  |  |  |  |  |  |  |  |
| 主要参加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课题经费预算**

（一）课题经费来源预算经费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年 | 年 | 年 | 备注 |
| 合计 |  |  |  |  |  |
| 1、实验室拨款 |  |  |  |  |  |
| 2、其他来源 |  |  |  |  |  |
| （二）课题经费支出预算 经费单位：万元 |
|  | 预算数 | 占预算支出总额的比重（%） | 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 |
|  合计 |  |  |  |
| 1、实验材料费 |  |  |  |
| 2、测试/分析费 |  |  |  |
| 3、仪器设备购置/试制/租赁费 |  |  |  |
| 4、能源/动力费 |  |  |  |
| 5、会议费/差旅费 |  |  |  |
| 6、出版物/文献费 |  |  |  |
| 7、劳务费 |  |  |  |
| 合计 |  |  |  |

**六、合同条款**

签约各方应共同遵守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课题承担单位依照任务书中前述的一、课题研究内容和研究目标；二、课题验收内容和考核指标；三、课题年度计划及考核指标；四、课题承担单位、参加单位及主要参加人员；五、课题经费预算各条款的约定执行课题研究工作。如课题执行中部分条款需调整，课题负责人须以书面形式向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提出申请并获通过审定确认后实施。未经审定前，课题仍需按原合同条款履行，否则后果由自行修改条款的一方负责。

第二条 成果归属

（1）专利申请权

本课题成果若具备专利申报条件，由实验室依托单位与课题承担单位共同申请并享有同等权利。双方尚未共同申请专利的课题成果，实验室依托单位具有实质专利权。相关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2）非专利成果所有权

本课题成果由实验室依托单位与课题承担单位共享，由双方共同进行申请鉴定、发表论文以及申报各级奖励。双方对该项技术负有保密责任，不得单方以发表论文、申请鉴定或报奖等形式向外扩散。

第三条 经费拨付

课题经费分三次拨付：

1）完成课题开题报告后拨付课题总经费的30%作为启动资金；

2）中期检查通过后拨付课题总经费的50%；

3）第二年度年中检查通过后拨付课题总经费的20%。

课题中期检查或年中检查若出现未通过情况，实验室有权推迟经费拨付，直至课题负责人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完成。若课题起止时间小于两年，课题经费拨付时间由实验室参照上述要求另行规定。

第四条 保密责任

（1）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课题负责人及其研究团队应对合同内容、包括执行合同所需的相关图纸、技术资料和所有其他数据，以及来自实验室的全部其他文件和信息（统称保密文件）负有保密责任。

（2）这些保密文件只能用于执行合同，在未经实验室事前书面同意的情况下，课题负责人及其研究团队不得向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等）传递和泄露。

（3）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课题负责人及其研究团队对上述条款规定的保密文件仍负有保密义务。

（4）如果课题负责人及其研究团队违反以上保密规定，则实验室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且课题负责人应按合同额度的50%向实验室支付因违反保密规定的违约金，同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条 如遇下列情况，实验室可采取延迟经费拨付或终止经费拨付：

（1）因承担单位主观原因导致课题研究进展滞后、成果产出未达到预期目标。

（2）课题承担单位未根据重点实验室的要求配合完成课题开题、年中检查、中期检查以及结题验收等工作。

（3）未经重点实验室审查、批准，擅自更改课题研究内容。

第六条 其他未尽事宜由实验室与课题承担单位协商解决。

**七、课题负责人承诺及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 |
| 课题负责人承诺 | 我将严格遵守《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保密责任，根据本课题任务书，按计划开展研究，确保完成课题研究计划，实现预期目标。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水力发电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对参加研究的人员给予各方面的保障和支持，对课题的研究工作和经费使用进行监督，确保本课题顺利、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单位领导（签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 财务负责人签字 |  |

**八、重点实验室审核意见**

|  |  |
| --- | --- |
| 重点实验室审核意见 | 实验室主任（签章）： 实验室依托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